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保力新

公告编号：2020-138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12月29日以电话或者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12月30日上午10:00—11:00在深圳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保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高保清女士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 审议通过《关于推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推举高保清女士、邓爱民先生、李军先生为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推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推举田进先生、金宝长先生为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扩大公司业务布局，促进公司新能源锂电池业务做大做强，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在三门峡市联合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三门峡投资集团”）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三门峡保力新电池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该项目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初始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认缴出资 3,500 万元，股权占比 70%，三门峡投资集团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1,500 万元，股权占比 30%。该控股子公司将作为公司在三门峡投资建设 2GWh 动力电池生产经营的项目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四、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三门峡百姓新能源汽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扩大公司业务布局，拓宽公司新能源产品的销售渠道，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安鼎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安鼎新能源”）与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门峡投资集团”）、宁波致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致云”）、三门峡百姓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姓汽车”）签署《三门峡百姓新能源汽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及《三门峡百姓新能源汽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各方拟共同投资设立三门峡百姓新能源汽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该合伙企业的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001,000,000 元，全部为货币方式出资，普通合伙人为宁波致云，有限合伙人为深圳安鼎新能源、三门峡投资集团及百姓汽车。其中宁波致云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深圳安鼎新能源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 元，百姓汽车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三门峡投资集团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 元。

合伙企业的一期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51,000,000 元，其中，宁波致云认缴出资额为

人民币 1,000,000 元，深圳安鼎新能源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60,000,000 元，三门峡投资集团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90,000,000 元。合伙企业的二期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350,000,000 元，其中，深圳安鼎新能源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40,000,000 元，三门峡投资集团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210,000,000 元。合伙企业的三期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由百姓汽车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深圳安鼎新能源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合伙企业的资金将以股权+债权方式投资三门峡地区新能源汽车企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三门峡百姓新能源汽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星期一）上午 10:30 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